



现按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进行核算，执行新会计准则后，此类投资需按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---金融工具列报》中可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和列报，本公司将在编制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及年度报告中按要求列报金融工具，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，并在 2014 年度报告中做好相关的财务信息的披露工作。此外，本公司已提前执行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---职工薪酬》中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确认、计量和列报要求，目前的处理方式符合新会计准则的规定。

9 0 0

9 0 0

4.3

9 0 0